

# WYSE

# 华腾股份

NEEQ : 839454

华腾实业（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 年度报告摘要

— 2021 —

##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或[www.neeq.cc](http://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任学高、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茂芝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周茂芝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刘云
电话	0755-89954068
传真	0755-89605880
电子邮箱	margie@wysecn.com
公司网址	<a href="http://www.wysecn.com">www.wysecn.com</a>
联系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新雪社区上雪科技工业城一路 2 号 A 栋一层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a href="http://www.neeq.com.cn">www.neeq.com.cn</a>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深圳董事会办公室

##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35,194,011.20	36,451,690.04	-3.4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358,309.23	19,679,787.26	-6.7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00	1.07	-6.5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7.84%	46.01%	-
资产负债率%（合并）	47.84%	46.01%	-
（自行添行）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40,981,094.79	33,492,247.97	22.3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21,478.03	-1,252,345.01	-5.5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684,821.14	-1,302,595.01	-106.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0,966.69	-2,061,373.09	64.5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1.17%	-6.17%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8.49%	-6.42%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1	-1,000.00%

##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7,885,000	42.89%	-	7,885,000	42.89%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800,000	9.79%	-	1,800,000	9.79%
	董事、监事、高管	1,700,000	9.25%	-	1,700,000	9.25%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0,500,000	57.11%	-	10,500,000	57.11%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5,400,000	29.37%	-	5,400,000	29.37%
	董事、监事、高管	5,100,000	27.74%	-	5,100,000	27.74%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b>18,385,000</b>	-	<b>0</b>	<b>18,385,000</b>	-
普通股股东人数						<b>9</b>

##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任学高	7,200,000	0	7,200,000	39.17%	5,400,000	1,800,000
2	刘礼文	3,100,000	0	3,100,000	16.86%	2,325,000	775,000
3	刘云	3,100,000	0	3,100,000	16.86%	2,325,000	775,000
4	QUEK SENG KIM	600,000	0	600,000	3.26%	450,000	150,000
5	深圳市瑞腾智控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有	2,237,600	0	2,237,600	12.17%	0	2,237,600

	限合伙)						
6	深圳市中瑞源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36,850	0	536,850	2.92%	0	536,850
7	深圳市瑞武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36,850	0	536,850	2.92%	0	536,850
8	深圳市瑞来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36,850	0	536,850	2.92%	0	536,850
9	深圳市瑞顺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36,850	0	536,850	2.92%	0	536,850
合计		18,385,000	0	18,385,000	100.00%	10,500,000	7,885,00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 财政部于 2018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 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新租赁准则。公司按照本准则规定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根据衔接规定, 首次执行本准则的企业, 应当根据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本次执行新会计政策对期初的留存收益无影响,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本解释“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 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对于在首次施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本解释施行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 按照本解释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追溯调整不切实可行的, 从可追溯调整的最早期间期初开始应用本解释的规定, 并在附注中披露无法追溯调整的具体原因。“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内容, 按照本解释对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数据进行相应调整。对在首次施行本解释时尚未履行完所有义务的合同执行本解释, 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本解释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 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

表数据。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不适用。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